

濮环〔2017〕48号

**濮阳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印发2017年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环保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切实做好2017年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现将《2017年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17年3月15日

2017年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2017年全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要认真落实《河南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纲要（2016—2020年）》，紧紧围绕我市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心任务，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扎实开展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加大信息公开、突出主题报道、深化社会宣传、推进环境教育、打造生态文化、强化自身能力，不断提高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和环保公众参与水平，持续推动全社会牢固树立绿色发展意识、践行绿色生活方式，为我市全面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濮阳提供强有力的舆论支持和良好社会氛围。

一、坚持信息公开，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一）坚持新闻发布。定期召开例行新闻发布会，发布全市环境质量状况、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发布各县（区）大气环境质量、城市河流水质状况排名和环境违法行为查处情况；通过新闻通稿、新闻通气会、记者座谈会等形式，全面解读环保新法新规新标和重大方针政策，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有效引导社会舆论。各县（区）要建立健全环境新闻发布制度，全面做好环境新闻发布工作。

（二）加强主题新闻宣传。围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水污染防治攻坚等环保重点工作，策划开展以“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守卫碧水蓝天”、“环保督查”等为主题的新闻宣传活

动。加强与各级宣传部门、新闻媒体沟通协调，通过访谈、答记者问、专版专栏、跟踪报道、深度解读、系列述评、媒体暗访等形式，广泛宣传全市各地落实市委市政府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濮阳重要决策部署、主要举措和特色做法，加强正反面典型的宣扬和曝光，激励先进、鞭策落后。

（三）做好重要时段新闻报道。做好全国“两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党的十九大等国家重大活动期间新闻宣传报道，打好新闻舆论宣传主动仗，确保国家以及省、市重大活动期间正确舆论导向，及时发现、化解负面环境问题恶意炒作；大力开展烟花爆竹禁（限）放工作宣传，引导社会公众践行绿色生活，绿色过节、文明过节；做好重污染天气舆论引导工作，坚决曝光环境违法行为，提倡社会公众文明出行，做好健康防护。

（四）强化新媒体运用。建立健全新媒体运维机制，完善“濮阳环保宣传”微信平台建设，积极发挥新媒体优势，及时准确传递环境资讯，扩大环境信息传播范围。各级环保部门要积极适应新闻宣传新形势新要求，逐步提高运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开展环境宣传工作的能力和水平，积极借助动漫、微视频、H5等形象直观、喜闻乐见的新形式，提升环境新闻宣传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二、创新社会宣传，大力推进公众参与

（一）创新开展重要环境纪念日宣传活动。依托“6·5环境日”、“5·22生物多样性日”、“9·16保护臭氧层日”等

重大环保纪念日宣传契机，以《濮阳市马颊河保护条例》实施为契机，结合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通过公众体验日（公众开放日）、知识竞赛、环保DV竞赛、主题新闻宣传、广场活动、自行车骑行等多种形式，宣传环保法律法规、重大决策部署，倡导社会公众践行《河南省公民环保行为准则》，推进环保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机关、进乡村、进学校、进家庭，拓宽公众参与渠道，提升全民环境意识。

（二）探索开展社会激励活动。深入挖掘宣传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突出事迹，树立先进典型，弘扬社会正能量；开展“环境污染有奖举报”活动，鼓励社会公众监督、举报各种环境违法行为；继续深化“绿色学校、绿色企业、绿色社区”创建活动，激励全社会积极参与生态文明美丽濮阳建设。

（三）有序引导环保社团组织发展。联合文明办、共青团等部门，开展环保社团组织、大学生环保志愿者专业培训，提升各类环保社团环保政策法规意识和能力，引导培育环保社会组织专业化成长，充分发挥其沟通政府与社会的桥梁作用。加强与环保社会组织合作，通过多种途径支持环保社团和环保志愿者有序参与环保公益活动。

三、推进环境教育，持续提升环保能力

（一）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培训。积极推进生态环保专题讲座培训活动进党校、行政学院、干部管理学院，提高“关键少数”

绿色发展的责任意识，推动树立科学的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提升环保能力和素质。

（二）深化中小学基础环境教育。继续开展环境教育师资培训、环境教育教学研讨、环境教育示范课评比活动，编写环境应知应会手册，创新开展中小学环境教育社会综合实践活动，不断提高中小学校环境教育水平；加强环境教育基地建设和管理，定期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发挥环境教育基地作用。

（三）有序推进环保社会培训。继续做好县（区）环保局长岗位培训工作，提高基层环保人员政策法规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开展企业环保社会责任培训，强化企业管理人员守法意识和污染治理主体责任，推动绿色发展。开展环保系统新闻发言人、宣教工作骨干和新闻媒体记者生态环保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环境宣教队伍主动策划宣传活动、正确把握舆论导向、自觉适应媒体融合变化的能力，不断改进宣传方式方法。

四、丰富宣传产品，培育良好生态文化

发挥濮阳日报、市广播电视台专版作用，切实推动生态环境文化传播。指导各地加强特色生态文化建设，培育丰富多彩的生态文化宣传产品，不断增强全民生态文化建设。

五、完善绩效评估，督促落实宣传责任

深入推进全市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工作绩效评估。省厅在2016年试行的基础上，研究规范评估内容、指标体系、方法步骤，完善绩效评估机制，逐步建立体现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的目标

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按照省厅要求，督促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履行环境宣传教育工作责任，落实环保宣教工作各项任务。